

2023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宣传总结(通用5篇)

总结是在一段时间内对学习和工作生活等表现加以总结和概括的一种书面材料，它可以促使我们思考，我想我们需要写一份总结了吧。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总结吗？那么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总结怎么写才比较好，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宣传总结篇一

**年是推动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的关键之年，我们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紧紧围绕“社保服务提升年”重点活动的目标，认真做好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各项工作，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1、完善政策制度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在**年制度全覆盖的基础上，**年要求从政策上引导参保人员“多缴多得、长缴长得”，真正解决城乡居民的养老问题。为了进一步做好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此项民生工程，对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财政补贴进行了调整，调整后补贴标准为：缴100元补30元，缴200元补40元，缴300元补60元，缴400元补80元，缴500元及其以上补100元。同时，凡我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60周岁以上享受待遇领取的参保人员死亡后，可由法定继承人或指定受益人一次性领取500元的丧葬费补贴，所需资金由县财政支付。

2、经办队伍培训，强化业务素质。

根据省人社厅印发的关于《山西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经

办规程（试行）》的通知精神和省厅要求对县、乡、村三级经办人员进行培训，努力提高经办工作水平的安排，我们邀请了省社保局的领导，于5月20日对县、乡两级经办人员进行了培训，主要学习了业务、政策方面的知识、软件操作和相关注意事项及特殊问题的处理方法。其次，县农保中心分别组织对11个乡镇的323名村级社会保障联络员进行了培训，对相关政策和经办服务要求等进行了深入透彻的学习，提高了社会保障联络员的业务素质，确保为参保对象提供优质、高效、便捷、安全的管理服务。

3、加强基金征缴和确保按时足额发放养老金。

在建立健全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持续缴费和多缴鼓励机制的基础上，进一步做好了养老保险费的征缴和发放工作：

（1）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收支情况：

截止20xx年12月底，全县登记参保人数124586人，占市局下达任务124500人的100.07%，其中60周岁以上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27070人。

20xx年基金收入共计4530.10万元，其中保费收入1765.44万元，占市局下达任务1976.66万元的89.32%。市财政缴费补贴133万元，县财政缴费补贴210万元；中央财政基础养老金补助1834万元，省级财政基础养老金补助149.95万元，市级财政基础养老金补助236万元，县级财政基础养老金补助77万元；丧葬费补贴22.65万元，利息收入101.63万元，转移收入0.43万元。

20xx年1-12月份，基金支出共计2256.58万元，其中60周岁以上农村居民26930人发放了基础养老金2208.94万元，个人账户养老金34.85万元，转移支出0.97万元，丧葬费支出10.5万元，一次性支付1.32万元，实现了养老金按时足额“社会化发放”。

（2）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收支情况：

截止20xx年12月底，全县登记参保人数8684人，占市局下达任务6594人的131.70%，其中60周岁以上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1490人。

20xx年基金收入共计38.65元，其中保费收入74.97万元，占市局下达任务154.62万元的48.49%。市财政缴费补贴2.7万元，中央财政基础养老金补助65万元，省级财政基础养老金补助8.21万元，市级财政基础养老金补助13万元，县级财政基础养老金补助4万元，利息收入0.38万元，转移收入0.39万元。

20xx年1-12月份，基金支出共计125万元，其中60周岁以上农村居民1483人发放了基础养老金123.18万元，个人账户养老金1.52万元，一次性支付0.20万元，丧葬费支出0.10万元，实现了养老金按时足额“社会化发放”。

4、个人账户和基金管理

个人账户管理和基金管理作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的重中之重，直接关系到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的平稳运行和可持续发展。我们在总结前两年个人账户检查的情况结合工作实际，从制度建设、参保缴费、基金管理、支付发放和经办管理方面进一步做好了各项工作，使我县的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真正实现了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管理。分别于7月29日和8月23日迎接了上级部门对个人账户和基金管理的检查工作，受到了检查组的高度评价和充分肯定。

5、信息系统建设情况

20xx年的保费征缴工作结束后，我们对参保人员的基本信息和缴费金额进一步做了验证、改正、导入系统等程序，将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人员的参保、缴费信息全部准确无误地导入了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业务信息系统。

6、业务统计报表

按时、准确无误地上报了各项业务统2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总结开头结尾模板范文第2页

计报表，不仅使自身更直观地掌握全年工作动态，而且使上级业务部门更进一步地了解我中心的工作情况。

7、新老农保合并

根据长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长人社发[20xx]36号）文件精神，为了做好新老农保衔接工作，我们对老农保的台账和基金进行了认真的核对，对核对无误的人员按照新农保导入业务系统电子表格模板做好电子表格，确认无误后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合并账户，此项工作正在紧张有序的信息核对进行中。

8、业务档案管理

按照国家社会保险业务档案达标验收标准和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业务档案要求，开发了业务档案管理软件，实行了一人一袋的管理办法，全县累计参保人数达12.30万人，截止目前整理了90000余份档案，为确保我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业务档案整理创优达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1、在宣传上，尽管我们通过多种方式进行了大力宣传，但也有极少数城乡居民认识程度不高，对相关政策在认识上还有误区，有待于进一步深入宣传和解疑释惑，让他们真正理解城乡居民政策的重要意义。

2、社会保障卡使用情况。社会保障卡的应用存在开户银行开在市级“潞丰支行”的问题，对我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的推进造成了极大的影响，直接影响了城乡居民社会养

老保险参保人员应用社会保障卡实现保费征缴和待遇领取。诚恳的请求上级部门能尽快给我们解决社会保障卡的问题，以便我们早日实现应用社会保障卡推进工作，使我们的工作真正实现规范化运行。

在总结工作的基础上，我们对的工作进行了详细的安排，主要有以下几点：

1、咬定工作目标，继续加大扩面、征缴力度，努力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在制度全覆盖的基础上，实现人员全覆盖，提高扩面、保费收缴是着重点。城乡居保参保覆盖人群广、保费征缴任务大，我们要加大工作力度，努力提高参保率，竭尽全力做好征缴扩面工作，确保全面完成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征缴扩面任务。

2、全面推进经办管理信息化，加快社保卡应用。

信息化是社会保险管理和经办服务的基础性保障，按照金保工程要求，为了确保业务信息系统的有效访问和信息网络安全交换，我们在使用专线联网延伸到乡镇的基础上，按照上级要求将网络专线延伸到各行政村，并使用社会保障卡实现代扣、代缴，确保为城乡居民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和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

3、加强档案管理，确保创优达标。

按照全省档案管理工作的安排和要求，进一步完善档案管理工作，按照国家档案管理标准和社会保险档案管理规定中的组织管理、设施管理、专业建设、利用服务等方面标准进行完善，争取年底前完成档案整理工作，提高业务档案管理服务质量，使我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业务档案实现现代化、信息化、规范化、标准化管理，确保档案管理创优达标。

总之，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是推动我县社会事业发展的重要惠民工程，也是改善和保障民生的重要举措，我们一定要继续努力完成好各项工作，确保我县的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真正实现制度化、规范化、信息化、标准化管理，圆满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宣传总结篇二

xx年是推动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的关键之年，我们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紧紧围绕“社保服务提升年”重点活动的目标，认真做好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各项工作，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xx年工作情况

1、完善政策制度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在xx年制度全覆盖的基础上□xx年要求从政策上引导参保人员“多缴多得、长缴长得。”真正解决城乡居民的养老问题。为了进一步做好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此项民生工程，对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财政补贴进行了调整，调整后补贴标准为：缴100元补30元，缴200元补40元，缴300元补60元，缴400元补80元，缴500元及其以上补100元。同时，凡我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60周岁以上享受待遇领取的参保人员死亡后，可由法定继承人或指定受益人一次性领取500元的丧葬费补贴，所需资金由县财政支付。

2、经办队伍培训，强化业务素质。

根据省人社厅印发的关于《山西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精神和省厅要求对县、乡、村三级经办人员进行培训，努力提高经办工作水平的安排，我们邀

请了省社保局的领导，于5月20日对县、乡两级经办人员进行了培训，主要学习了业务、政策方面的知识、软件操作和相关注意事项及特殊问题的处理方法。其次，县农保中心分别组织对11个乡镇的323名村级社会保障联络员进行了培训，对相关政策和经办服务要求等进行了深入透彻的学习，提高了社会保障联络员的业务素质，确保为参保对象提供优质、高效、便捷、安全的管理服务。

3、加强基金征缴和确保按时足额发放养老金。

在建立健全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持续缴费和多缴鼓励机制的基础上，进一步做好了养老保险费的征缴和发放工作：

（1）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收支情况：

截止20xx年12月底，全县登记参保人数124586人，占市局下达任务124500人的100.07%，其中60周岁以上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27070人。

20xx年基金收入共计4530.10万元，其中保费收入1765.44万元，占市局下达任务1976.66万元的89.32%。市财政缴费补贴133万元，县财政缴费补贴210万元；中央财政基础养老金补助1834万元，省级财政基础养老金补助149.95万元，市级财政基础养老金补助236万元，县级财政基础养老金补助77万元；丧葬费补贴22.65万元，利息收入101.63万元，转移收入0.43万元。

20xx年1—12月份，基金支出共计2256.58万元，其中60周岁以上农村居民26930人发放了基础养老金2208.94万元，个人账户养老金34.85万元，转移支出0.97万元，丧葬费支出10.5万元，一次性支付1.32万元，实现了养老金按时足额“社会化发放”。

（2）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收支情况：

截止20xx年12月底，全县登记参保人数8684人，占市局下达任务6594人的131.70%，其中60周岁以上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1490人。

20xx年基金收入共计38.65元，其中保费收入74.97万元，占市局下达任务154.62万元的48.49%。市财政缴费补贴2.7万元，中央财政基础养老金补助—65万元，省级财政基础养老金补助8.21万元，市级财政基础养老金补助13万元，县级财政基础养老金补助4万元，利息收入0.38万元，转移收入0.39万元。

20xx年1—12月份，基金支出共计125万元，其中60周岁以上农村居民1483人发放了基础养老金123.18万元，个人账户养老金1.52万元，一次性支付0.20万元，丧葬费支出0.10万元，实现了养老金按时足额“社会化发放”。

4、个人账户和基金管理

个人账户管理和基金管理作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的重中之重，直接关系到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的平稳运行和可持续发展。我们在总结前两年个人账户检查的情况结合工作实际，从制度建设、参保缴费、基金管理、支付发放和经办管理方面进一步做好了各项工作，使我县的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真正实现了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管理。分别于7月29日和8月23日迎接了上级部门对个人账户和基金管理的检查工作，受到了检查组的高度评价和充分肯定。

5、信息系统建设情况

20xx年的保费征缴工作结束后，我们对参保人员的基本信息和缴费金额进一步做了验证、改正、导入系统等程序，将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人员的参保、缴费信息全部准确无误地导入了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业务信息系统。

6、业务统计报表

按时、准确无误地上报了各项业务统计报表，不仅使自身更直观地掌握全年工作动态，而且使上级业务部门更进一步地了解我中心的工作情况。

7、新老农保合并

根据长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长人社发[20xx]36号）文件精神，为了做好新老农保衔接工作，我们对老农保的台账和基金进行了认真的核对，对核对无误的人员按照新农保导入业务系统电子表格模板做好电子表格，确认无误后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合并账户，此项工作正在紧张有序的信息核对进行中。

8、业务档案管理

按照国家社会保险业务档案达标验收标准和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业务档案要求，开发了业务档案管理软件，实行了一人一袋的管理办法，全县累计参保人数达12.30万人，截止目前整理了90000余份档案，为确保我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业务档案整理创优达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存在问题及建议

1、在宣传上，尽管我们通过多种方式进行了大力宣传，但也有极少数城乡居民认识程度不高，对相关政策在认识上还有误区，有待于进一步深入宣传和解疑释惑，让他们真正理解城乡居民政策的重要意义。

2、社会保障卡使用情况。社会保障卡的应用存在开户银行开在市级“潞丰支行”的问题，对我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的推进造成了极大的影响，直接影响了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应用社会保障卡实现保费征缴和待遇领取。诚恳的请求上级部门能尽快给我们解决社会保障卡的问题，以便我们早日实现应用社会保障卡推进工作，使我们的工作

真正实现规范化运行。

三、20xx年工作计划

在总结工作的基础上，我们对20xx年的工作进行了详细的安排，主要有以下几点：

1、咬定工作目标，继续加大扩面、征缴力度，努力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在制度全覆盖的基础上，实现人员全覆盖，提高扩面、保费收缴是着重点。城乡居保参保覆盖人群广、保费征缴任务大，我们要加大工作力度，努力提高参保率，竭尽全力做好征缴扩面工作，确保全面完成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征缴扩面任务。

2、全面推进经办管理信息化，加快社保卡应用。

信息化是社会保险管理和经办服务的基础性保障，按照金保工程要求，为了确保业务信息系统的有效访问和信息网络安全交换，我们在使用专线联网延伸到乡镇的基础上，按照上级要求将网络专线延伸到各行政村，并使用社会保障卡实现代扣、代缴和代发，确保为城乡居民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和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

3、加强档案管理，确保创优达标。

按照全省档案管理工作的安排和要求，进一步完善档案管理工作，按照国家档案管理标准和社会保险档案管理规定中的组织管理、设施管理、专业建设、利用服务等方面标准进行完善，争取年底前完成档案整理工作，提高业务档案管理服务质量，使我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业务档案实现现代化、信息化、规范化、标准化管理，确保档案管理创优达标。

总之，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是推动我县社会事业发展的重要惠民工程，也是改善和保障民生的重要举措，我们一定要继续努力完成好各项工作，确保我县的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真正实现制度化、规范化、信息化、标准化管理，圆满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宣传总结篇三

许先彩同志分管本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通过本场办理城居保专职和兼职人员的共同努力，以及各基层工区、社区党支部的通力合作，我场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效，截止2013年11份底，总计参保人数约1799人，其中领取养老待遇六百多人，达到任务完成比例的113%。

我场之所以能取得这样的成绩，主要受益于以下工作经验：

自我县2013年7月1日全面开展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以来，人社局和各级主管部门领导多次亲临林场召开现场会议开展宣传动员工作，从物力、人力上给予支持、指导，做到分工协作、责权明晰。

林场领导多次召开基层党委会议，听取基层组织所反映的困难，听从他们的意见建议，切实为基层群众解决实际问题，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开展准备条件和创造条件。

比如：

为每个工区购买充足的复印纸张，群众只需携带身份证、户口本或参保款项去工区协办处就可以办理保险业务，无须为复印资料奔波；将任务平均分解到各工区，分解到各村委工作人员手里，让大家有针对性的去所管辖的村小组开展排查落实工作；各级财务部门沟通联络好来，兑现了林场和工区的参保补贴承诺；对于五保户和残疾人士养老的问题，领导特别指示社会事务办、敬老院、派出所等部门认真配合工作，

切实为困难群众解决参保的实际问题，从代理办证到为五保户全额补贴。

因为铁龙没有邮储网点，只能去新江邮储去办理参保业务，而铁龙去新江山高路远，坐车至少也得半个多小时时间，如果严格按照新农保流程开展业务——由村委各自去新江邮储交接资料和款项，既怕繁乱不便于管理，也存在交通安全隐患。

经林场分管和主管领导商议，所有的参保资料统一按工区、按批次、分类别、分档次，整理汇总到人社服务所，由经办员统一审核、统一核对费用、统一去新江邮储办理存交。

党政办公室和分管领导也分别抽调司机和车辆积极护送经办员去新江邮储办理参保资料、保费、存折等交接业务，为我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顺利开展和人民群众的养老财产保驾护航。

虽然之前铁龙尚不符合邮储网点设置资格，给参保人员造成了诸多存取款项的不便，经林场有关部门与县邮储领导协商，在铁龙市场和各工区等处商铺安装涉农取款机，方便边远山区人民和不方便远行的群众取款；经林场领导与上级政府部门多次反映和反复沟通，克服种种现实困难，到目前为止，装修一新的邮政网点已开始营业，各项业务工作也提上了日程。同时政府开展的这一项民生工程在铁龙也得到了大家广泛的认可，让群众的养老保险办得放心，也养得放心。

在整个办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过程中，我们也发现了铁龙有许多值得借鉴的保障民生的先行经验，比如：

□

当然，我场的城居保

工作

也有存在不足的地方，比方说：
发生，给我们的参保进度尤其是邮储

的业务操作造成了不必要的延误和耽搁影响；也有个别协办人员没有认真处理好个别居民的参保事项，没有按规定分类汇总好参保资料，没有及时定期盘点参保人数和参保资金，导致了一些遗漏和差错，在人民群众中给城居保工作造成了一定的负面影响。

这些都是我们今后在工作中应引以为鉴的情况。

以上是我场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中所取得的一些工作经验，有不足之处，还请批评指正，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努力改进，不断地为我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持续顺利的开展贡献应尽的一份责任！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宣传总结篇四

自20xx年x月起，我新农保中心在市县领导和部门的正确指导下，按照总体工作部署和目标任务要求，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为主导，认真执行“深化改革，理顺关系，稳步前进”的工作方针政策，以规范化管理，稳步推进新型农保工作前进。现将2月3日前的新农保试点工作总结如下：

为全面调动农民参保热情，我新农保中心突出重点，狠抓落实，采取政策宣传，动员扩面，保费征缴的宣传形式，全面推动农保工作稳步发展。这两个多月，我中心共印制了10万册新农保政策宣传手册，并及时发放到农户手中，做到每户一册。同时，制作新闻短片，在各乡镇进行电视和广播宣传，在县有线电视台也定时播放新型农保制度，以及缴费标准和

方法。

70岁的老人，10年前老伴去世后她独居至今。老人属于五保户，以前主要靠民政局发放的每年1800元五保老人供养费度日。今年每月又能领到一份固定“收入”——50元的新农保基础养老金。这样她的生活费平均每月能达到200元。她还参加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每年能报销部分医疗费。入冬以来她病情加重，村集体每月花300元雇了一个老婆婆照顾她，每天给做做饭、洗洗衣服，陪她说说话。政府对农民承担起了养老责任，改变了数千年来农民靠儿女、靠土地养老的模式。新农保政策不失为给农村养老下了一场“及时雨”。

为方便全县各地参保人员就近缴费，我中心准备近期与县农村信用合作社签订代收保险费和代发养老金协议。财务人员在发放保险金时，严格按照发放名册，核实发放金额，并每月定时对享受养老待遇人员实行专户打卡发放。收支专户在保险基金的征缴和发放中，根据基金保值增值政策条款规定，严格管理基金，在保证基金安全的情况下确保基金有效增值。

自20xx年1月，我中心严格按照20xx湖南省《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和调资政策规定，对20xx年到龄缴费人员进行逐一清理和领取资格审核。同时，加强对到龄领取养老金人员进行跟踪管理，进一步明确发放流程，使参保人员资料的复核、待遇认定和发放、养老基金支付等程序环环相扣，从根本上防止冒领和错发养老金现象的发生，避免了养老保险基金的流失。

为确保参保人员资料的真实和完整，我中心全体人员狠抓业务学习，制作新型农保数据库，规范数据资料的管理，实现参保人员资料的系统化数据库录入和管理，提高了办公效率和准确性。同时，我中心全体职工利用周末加班进行数据录入、校对工作，全面保证全县60周岁以上农民基础养老金在1月底之前发放到位。截至目前，我县新农保应参保人数为21万人，16—59周岁的适龄农民完成参保139043人，收缴保险

费达1300多万元，完成60周岁以上45679人的信息采集，60周岁以上的.农民基础养老金已全部发放到位，发放金额达626万元。

回顾两个多月的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还存在着很多问题，主要是：

（一）工作量大

由于各乡镇劳动保障站没有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大量信息采集录入工作和核对工作都推到了县新农保经办机构来完成，加上时间紧、任务重，工作量的完成速度难以加快。

（二）缺乏经费

由于这项工作刚启动，各项开支大，工作经费得不到保证，且缺乏交通工具，致使各项工作难以正常运行。

（三）农民观念低

这几年国家对老百姓的基本生活投入较大，很多福利措施的实施造成了部分群众认为只要福利就应该是政府出，新农保政策的好处他们清楚，但是等、靠、要、思想严重，造成部分群众目前还处于观望态度。

（一）加强宣传力度

进一步宣传政策的优势，深入各村、组开展宣传活动，提高村民的参保积极性，引导农民自觉踊跃缴费，推行新农保工作的开展。

（二）加强考核制度

继续将新农保工作列入各乡镇年度考核范围，并相应提高新农保在考核中所占的比重。

（三）完善农保制度

进一步制定完善实施新农保制度，确保新农保工作的开展，将我市一个新农保试点县工作在全市起到试点的作用。

这两个多月，我农保中心虽然业务有了很大的提高，取得了较好的工作成绩，但是与上级领导的要求相比，还是存在一些不足和差距，需要努力提高和改造。今后我中心要继续围绕农保工作的目标任务，以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以创新发展的工作思路，奋发努力，攻坚克难，把各项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宣传总结篇五

自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开展以来，周陂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狠抓各项工作落实，社会养老保险工作取得了初步成效。

截至目前，我镇农村新农保应参保人数3人，实参保人数15192人，参保率75%，缴费人数10319人，领取待遇人数4873人；城镇新农保应参保人数644人，实参保人数132人，参保率20%，缴费人数19人，领取待遇113人。

现将我镇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工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确保高位推动实施。

一是及时召开启动会。

按照全县统筹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会议精神，于6月11日召开了全镇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动员大会，举行了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启动暨养老金首发仪式及政策咨询活动，全面

部署了我镇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